青岛惠城环保。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
对会计师事务所 %#%'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
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
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B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和
要求，青岛惠城环保。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
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
所 B#BD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 
一、%#%'年年审会计师事࣒所基本情况 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由我国会计泰斗潘
序伦博士于 A9B*年在上海创建，A9H)年复办，B#A#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
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࣒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
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
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 H 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
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 
截至 B#BD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B,)名、注册会计师 B,D9H名、从业人员
总数 A#,#BA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*D3名。 
立信 B#BD年业务收入（未经审计）(#!#A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C(!A)亿
元，证券业务收入 A*!)( 亿元。 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、第三届ⴂ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B#BC
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B#BD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
续聘立信为公司 B#BD年度审计机构。 
二、%#%'年年审会计师事࣒所履职情况 
按照《审计业务约定书》，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和其他执业规
范及公司 B#BD年度报告工作安排，立信对公司 B#BD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

行了审计，并发表了审计意见；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进行审核并出具
了鉴证报告，对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
了专项报告。 
经审计，立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
制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
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公司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
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立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
见的审计报告。 
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，立信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
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风险判断、年度审计重点、审计调整事项、初审意见等与
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 
三、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
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 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资质、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
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
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。2024 年 4 月 18 日，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
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提交
公司董事会审议。 
（二）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与立信沟通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，
包括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人员安排、审计范围、重要时间节点、审计重点、方
案及立信的质量管理体系等相关事项；并对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、审计结论
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，听取了立信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、审计过程
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。 
（三）2025 年 4 月 15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十次会议，
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、财务决算报告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
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总体评价 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有
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
行了审查。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
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
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 
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在公司年报和内控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、客观的
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
年年报和内控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、
清晰、及时。 
 
 
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
2025 年 4 月 18 日